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说明

德皓核字[2025]00000723 号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Dehao Internation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二、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德皓核字[2025] 00000723 号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马药业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签发了德皓审字[2025]00000924 号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规定，就金马药业公司编制的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金马药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金马药业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

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金马药业公司实施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金马药业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红卫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邹楠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七日

附件

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元										
被审计单位：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占用资金利息）	2024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		
								-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小计										
总计				-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4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占用资金利息）	2024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苏州恒义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孙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7,343,751.40				157,343,751.40	往来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通化神源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773,117.16	61,993.58		490.00	7,834,620.74	往来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长春华洋高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2,296,100.00	24,366,000.00		5,316,000.00	81,346,100.00	往来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哈尔滨圣泰汉麻科技有限公司	孙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往来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黑龙江圣泰汉麻科技有限公司	孙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40,000.00				1,140,000.00	往来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安阳市源首生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孙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往来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民康百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650,000.00	363,000.00		1,013,000.00	-	咨询费	经营性往来
	成都永康制药有限公司	孙公司	其他应收款	-	62,000,000.00		62,000,000.00	-	往来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重庆泰盟医药有限公司	孙公司	应收账款	3,840,366.58				3,840,366.58	销售款	经营性往来
					238,043,335.14	86,790,993.58	-	68,329,490.00	256,504,838.72	
小计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小计										
总计				238,043,335.14	86,790,993.58	-	68,329,490.00	256,504,838.72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6828529982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德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28年11月01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开展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4150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0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18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德恒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杨雄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西翠路首汇广场10号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2]019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8月4日

证书序号：0020297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3、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4年7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潘红卫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8年09月01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贵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22524196809011302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210005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贵州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11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潘红卫 110002100057

继续有效一年。
another year after



2008 年 3 月 26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专用章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汇信安会计师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汇信安会计师事务所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月
m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11010210138258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须时须向地方注册会计师协会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邹楠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6-08-30

Date of birth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22038119860830322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姓名：邹楠

证书编号：110001704718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证书编号：11000170471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5年11月15日
Date of Issuance

